洪江市人民检察院公开选调检察人员

计划职位条件一览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职位名称 | 计划选  调人数 | 性别要求 | 年龄要求 | 专业要求 | 岗位条件要求 | 学历要求 | 工作经历要求 | 备注 |
| 1 | 检察官助理 | 3 | 不限 | 35周岁以下 | 不限 | 通过国家司法考试，取得法律职业资格A证；已在原单位入额的法官、检察官，可在面试成绩上加5分。 | 全日制大学本科以上学历 | 具有2年以上公务员工作经历，在现单位工作1年以上，新提拔的应在现岗位满1年。 | 年龄35周岁以下是指1982年8月1日以后出生；工作经历以2017年8月1日为截止日期，年限按足年足月累计计算。 |
| 2 | 司法行政人员（财务管理） | 1 | 不限 | 35周岁以下 | 不限 | 具有财会人员上岗证。 |